

# 学诗26讲

俞汝捷  
著



# 26

# 28

# 24

# 学诗26讲

俞汝捷／著



(京)新登字083号

---

**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**

学诗26讲/俞汝捷著. —北京：中国青年出版社，2009

(习文小辑丛书)

ISBN 978-7-5006-8539-5

I. 学... II. 俞... III. 诗歌-创作方法 IV. I052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8)第183495号

---

责任编辑>周 平 杜惠玲

版式绘制>陈 惠

封面设计>瞿中华

---

中国青年出版社 出版 发行

社址：北京东四12条21号

邮政编码：100708

网址：[www.cyp.com.cn](http://www.cyp.com.cn)

编辑部电话 (010) 64079077

门市部电话 (010) 84039659

三河市君旺印装厂印刷

新华书店经销

---

700×1000 1/16 22.75印张

2009年7月北京第1版

2009年7月河北第1次印刷

1-5000册

定价：32.00元

---

本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凭购书发票与质检部联系调换

联系电话：(010)84047104

自题《学诗26讲》——调寄行香子

俞汝捷

万卷含芬，  
斗室氤氲。  
漫吟哦、  
几度微醺。  
悲欢同慨，  
与古为新。  
品诗中味，  
词中趣，  
曲中魂。

老去无文，  
自愧无文。  
冀青年、  
笔底生春。  
人间驰骋，  
天外凝神。  
寓他时梦，  
今时愿，  
昔时痕。

狂  
詩  
行  
草  
書

楊  
尚



学诗26讲

XUE SHI ER SHI LIU JIANG

目 录

001 005 016 026 036 045 055 065

7「不讲平仄，即非律诗」

6 近体诗如何押韵

5 从曹植到庾信

4 有意味的「家常话」

3 学诗从五古入手

2 有意模仿与无心背错

1 「不学诗，无以言」

序 ◎ 王颖

074	086	097	107	117	126	136	146	156	168	178
<b>8 再谈《律诗定体》</b>	<b>9 拼救、变通与革新</b>	<b>10 工对、宽对及其他</b>	<b>11 律诗的遣词造句</b>	<b>12 律诗的谋篇布局</b>	<b>13 绝句的特点与作法</b>	<b>14 七古的特点与作法</b>	<b>15 从白居易看叙事诗</b>	<b>16 各种各样的诗体</b>	<b>17 词的押韵方式</b>	<b>18 词的平仄与句式</b>

XUE SHI ER SHI LIU JIANG  
学诗26讲

CONTENTS

188 198 208 218 229 240 252 262

-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<b>19</b><br>调的声情与词的文情 | <b>20</b><br>词的结构与作法 | <b>21</b><br>散曲的形制 | <b>22</b><br>散曲的格律 | <b>23</b><br>诗化的楹联 | <b>24</b><br>唱和、联句、诗钟 | <b>25</b><br>读点诗话与词话 | <b>26</b><br>毛泽东诗词研究领域的缺损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
《习文小辑》后记

349

「附4」时谚声律启蒙

「附3」曲谱例览

「附2」词谱简编

「附1」诗韵节录

270 288 310 318

# 序

王 颖

2003年秋，我所在的武汉大学国学班开设了一门名为“诗词写作”的课程，任课教师是湖北省社科院研究员俞汝捷先生。我自幼喜爱旧体诗词，上大学后开始学习近体诗格律和尝试创作，此时得以聆听讲授，自然受益匪浅。其时我虽已学诗两年，但长期处在起步阶段，进境无多，于是在课后多次趋前请教，深为俞老的学识和为人风范所折服。尽管当年的课程早已结束，我也于2005年离开江城，前往北大继续研究生学业，但一直珍视着这份师生情谊，有了新作，常常用电邮发给俞老，请他指点。他也十分关心我的学习和生活情况。此次《学诗26讲》行将付梓，承他青目，嘱我作序，真是既惊喜又惶恐。

顾名思义，《学诗26讲》的着眼点在于“学”，对于广大旧体诗词爱好者而言，这本书的意义远非引人欣赏“唐诗”、“宋词”、“元曲”的佳妙，而是导人进入旧体诗词的创作之门。作者以其清雅的

风格、流丽的文字、渊博的学识向初学者传授诗词写作之道，从格律、遣词、谋篇等各个方面娓娓讲述其学诗的方法和见解。读这本书，常常令我忆起他当年的授课，宛如行云流水，平易家常，深味则如品香茗，余韵悠长。

昔日课上印象最深的，乃是“当堂批改”。每每我们交上习作，俞老只要念诵一过，立即就能指出其中格律的疏漏或结构、造句的不足。按照俞老的说法，他在吟诵过程中，不合平仄的字会自己跳出来，让他读不下去。这种过人的功底和鉴赏能力，在当今学界是不多见的。基于对格律体会和运用的无比娴熟，本书第2讲提出独特的“有意模仿与无心背错”，不单指出熟读和模仿是学诗的必由之路，还阐述了学诗对阅读中领略声韵之美的帮助。根据作者的亲身体会，“背得多了，记错一些字词也是很自然的事。但同样是记错，外行与内行的错讹往往很不相同”。接着，俞老回忆了其父和陈家庆先生对杜甫、苏轼诗的“无心背错”，说明这种背错并不影响声韵之美，反而通过“换字”饶有意趣。这是学诗过程中非常难得的体验。

俞老家学渊源，少时经常聆听父辈有关诗词掌故、前人轶事的谈论，所闻甚广。青年时代他师从瞿蜕园先生。蜕老是晚清湖湘诗派领袖王闿运的门生，在文史领域深有建树，同时又擅诗词书画。就诗词创作而言，俞老受蜕园先生影响殊深，本书中时常引用蜕老的观点，来说明一些学诗的基本途径和方法，如别出心裁的“换字”，以及学诗应从五古入手。鉴于初学者下笔时易感生涩和无所适从，书中详细讲述了“换字”和“填句”的练习方法，通过大量实例具体阐明对古人诗句的模仿途径。经过这样游戏般的练习，初学者可以自然获得炼字的眼光和能力，同时也自然熟悉了近体诗句式和对仗。关于学诗次

序，本书第3讲谈到老辈学者的主张：从五古入手，次五律，次七律，次七古，而绝句和排律可在学律诗的过程中一并解决。俞老指出，从当前旧体诗词的创作情况来看，作者大多偏好七言律绝，但佼佼之作极少，原因之一便是忽略了五古的学习阶段。其实每个人的整体才力和际遇各不相同，学诗次序本无一定之规，但在初学阶段重视对五古的学习，“容易使作品显得气息高古，骨力雄健”。就我个人的创作经验看，我在初学写诗时对古体的练习极少，只有某次偶然心血来潮，写过一首长篇五古，此后写了一段时间的七言律绝，兴趣便很快转移到词。由于对词倾注了太多工夫，现在反而连近体诗都很少写了，即使写，也大多是纤巧之作，少了沉雄的骨力，“以词为诗”，弊端是显见的。如今想要纠偏，恐怕还是得从五古的根子上入手。

《学诗26讲》中，第3、4、5讲和第14、15讲专谈古体诗的写作。其所以把七古安排在近体律绝之后，是因为“长篇七古较难作”，并且“七古采用律句的情况远较五古为普遍，在了解律句的相关知识后再来介绍较为方便”。由于古体诗的创作多循自然声律，较近体诗自由，作者把重点放在了“教读”上，即通过对文学史上杰出五古、七古作品的细读来使读者对古体诗的特征心领神会。而对必须严守格律的近体诗创作，俞老则不吝笔墨，以长达八讲的篇幅从押韵、平仄、对仗、句式、布局等方面详尽论述近体诗的诸种特点和作法。

“不讲平仄，即非律诗”，尽管近体诗格律看似限制颇多，对于初学者来说，其实更多是一个习惯问题。至少就我所知，绝大多数“通关”者都认为符合格律之作更具备声律上的美感，而且传统格律的那一套已经被千百年来的作者所认可和采用。宋人填词用词韵，押韵比平水韵宽泛，但写诗仍用平水韵；元人入派三声，却只限于曲，诗词的押韵还是

与唐宋一样。今天声韵发生了更多变化，自有适用新韵的新诗出现。若学写旧体诗词，则还是以遵循既定格律为宜。至于入声问题，俞老认为即使从借鉴前人作品看，也是“守旧”比较容易，更不用提吟诵了。从我个人经验来看，自家方言中并无入声，但对诗词诵读久了，用普通话一样能感觉出入声来。如苏轼的《念奴娇·赤壁怀古》，韵脚比其他押上去声韵的作品显得短促激越，读来便有雷霆万钧之势。这种辨别还有一个好处，就是有助于体会不同韵部对诗词声情的影响。第6讲中曾以元稹《行宫》、柳宗元《江雪》为例，说明“东”韵带来的凄清伤婉之感以及“屑”韵和全诗苍劲孤峭之情的联系。但这种体验需要初学者获得一定“进阶”后方能达到，故而作者又指出在实际选择韵部时，“人们考虑更多的往往是韵部的字是否符合自己的需要”，并约略介绍韵部宽窄之分。如此进退有度，诲人不倦，令读者如坐春风。

本书从第17讲开始转入对词、散曲、楹联的格律与技法的讲解，兼论唱和、联句、诗钟以及诗话与词话，所谈都简洁明快、切中肯綮。末讲论毛泽东诗词，其角度的新颖、观点的持平，也与一般人云亦云之作大异其趣。

如今旧体诗词创作早已被边缘化、“小众”化，但并不妨碍还有一群热爱诗词的朋友们存在着、坚持着。我的一位朋友说，过去诗写得好，可以做官，现在诗写得好，可以发帖。这是一句玩笑，未必需要带来伤感和落寞。从另一方面理解，这样的生存状态更有利于旧体诗词创作非功利化，去除了干谒、登科、应制种种，或许能够促成真正以诗词抒写性情，品味人生——相信这也是俞老等前辈学者所愿意看到的吧。

戊子九月廿四于燕园



2003年秋天，有两件事让我同诗词发生了新关系。一是应邀为武汉大学国学班开设诗词写作课；二是主持首届黄鹤楼诗词大赛。无论开课还是主持大赛，都面对一个问题：为什么？——在课堂上要讲明国学班为什么要开这门课；在记者会上则要回答黄鹤楼为什么要举办诗词大赛。两件事各有侧重，目的则有其一致性。

首先是为了传承优秀文化遗产。中国素有“诗的国度”之称。诗歌在中国文学乃至文化史上享有崇高地位。《论语·季氏》载有这么一则故事：

陈亢问于伯鱼曰：“子亦有异闻乎？”对曰：“未也。”  
尝独立，鲤趋而过庭。曰：“学诗乎？”对曰：“未也。”  
‘不学诗，无以言。’鲤退而学诗。”

孔鲤字伯鱼，是孔子的儿子。从他回答陈亢的这段话可以看出，孔子对他是否“学诗”是非常关注的，甚至认为不学诗就简直没有办法说话。这里的“诗”指的是《诗经》。孔子生活的时代，在上层社

交和诸侯外交活动中，“引诗证事”与“赋诗言志”蔚为风气。翻开《左传》，即可读到大量引诗、赋诗的记载。引诗、赋诗既能增强语言的感染力和说服力，又能显示个人乃至国家的文化修养，含蓄地呈现国家的实力，所以孔子期勉儿子努力学诗。这则故事很有影响，以至于“鲤庭”、“闻诗”在后世成了著名典故，还常被用来作为名字。如唐诗中就有“鲤也会闻诗”（孟郊《子庆诗》）、“鲤庭传事业”（刘禹锡《酬郑州权舍人见寄十二韵》）一类诗句。我还记得四十多年前第一次游上海豫园，进门不远就看到一块石碑，题的什么已想不起来（可能是“峰回路转”四字），却记得题词者姓闻名诗字过庭。此外，有位电影界元老不就叫陈鲤庭么？

在孔子之后的两千多年间，《诗经》一直是读书人的必读书籍，其在后世诗文中的引用次数恐怕多得无法计算。这既有思想政治上的原因，即《诗经》已被解释为一种思想经典和政治教义，同时也与它的艺术魅力密切相关。直到20世纪，许多文化人早已不把“诗教”当回事儿，而表达思想感情时却仍会情不自禁地引用《诗经》。瞿秋白就义前写《多余的话》，心头涌动的便是《王风·黍离》中的“知我者，谓我心忧；不知我者，谓我何求”，于是置于文前作为代序。我青年时期接触过的老辈文人，诗文信札中都经常引《诗经》为典，言谈中脱口而出几句《诗经》的情形极其常见。譬如谈起人才荟萃，他们会说“济济多士”（《大雅·文王》）；说起持之以恒的难得，他们会感叹：“靡不有初，鲜克有终。”（《大雅·荡》）

不过，本书以“学诗26讲”为题，这里的“诗”并非指《诗经》，而是泛指旧体诗词；“学”也不是仅指“引用”，而是指学会写作。我只是借孔子的一句话来说明，为了使传统诗歌的写作方法不至于失传，至少应该有一些人特别是青年人能够迈入写作之门。1999年

11月联合国第30届大会通过一项决议，决定设立《人类口头和非物质遗产代表作名录》，以对濒于失传或正在失传的文化表现形式予以保护；我国的昆曲已首批入选。在我看来，诗词写作和吟诵也属于“濒于失传或正在失传的文化表现形式”。伴随着音乐产生的词在宋代是可以歌唱的，姜夔所谓“小红低唱我吹箫”（《过垂虹》），唱的就是词，但现在词的唱法早已失传。而有关诗词写作和吟诵的方法，如果不及早予以保护和传承，说它会失传也绝非危言耸听。

现在热爱传统诗词并尝试写作的人很多。中华诗词学会据说有一万多会员，加上地方性的诗词学会会员以及像我这样没有入会的爱好者，人数之多可想而知。黄鹤楼举办了三届诗词大赛，参赛者也是一届比一届踊跃，这当然是好事；但在这众多爱好者中，真正熟练地掌握了诗词技巧与格律的人并不多。我曾发现一些诗词学会会员甚至会长、顾问居然对格律尚未入门。我还曾收到一位在网络诗词大赛中获二等奖的诗友发来的获奖作品，一看，也是平仄全错，说明该大赛的评委缺乏判断平仄的能力。就三届黄鹤楼诗词大赛的参赛作品来看，有功力的佳作也是凤毛麟角。

所以，为了使传统诗词延续下去，不至于失传，让一部分人特别是部分年轻人了解、掌握诗词写作的基本知识是有必要的。我并不主张广大青年都来学写诗词，如同我不主张大家都去学唱昆曲一样。但是，总得有一些年轻人会写作，会吟诵，这一珍贵的文化遗产才得以继承和发扬。从这一点说，为国学班开设诗词写作课恐怕不是多余的；在黄鹤楼诗词大赛中特别设一“新人奖”，以奖励青年作者，恐怕也是很有意义的。

上面是从文化遗产的传承角度谈学诗的重要性。就创作个体而言，在生活中，特别是在情感生活、精神生活中，学会写诗也很有

意义。它可以使某种创作欲望得到满足，使某种涌动的情感得到抒发和宣泄。在某些特殊场合、特殊领域，诗词的作用就更明显。

什么是创作欲望？黑格尔《美学》中举过一个例子：一个小男孩把石头抛在河水里，以惊奇的神色去看水中所现的圆圈，觉得这是一个作品，在这作品中他看出他自己活动的结果。这个例子意在说明艺术之所以成为普遍而绝对的需要，在于人有一种冲动，要在直接呈现于他面前的外在事物中实现他自己，并在这实践过程中认识他自己。小男孩的行为当然不能完全等同于艺术创作，却很有意味地表现出了人们与生俱来的创作兴趣。

更多的时候，创作，特别是诗歌创作，乃与情感的抒发相联系。这就是古人所谓“男女有所怨恨，相从而歌。饥者歌其食，劳者歌其事”（何休《春秋公羊传解诂》卷十六）。就具体的艺术门类说，某些艺术可能在某种情况下衰落，如战争状态下，创造力在建筑艺术方面就很难表现，但就整体而言，艺术创作是不会停歇的。恰如罗曼·罗兰所说，“精神的光从未熄灭，它在这里暗弱下去只是为的又在别处重新闪耀而已”（《古代音乐家》序）。诗歌因是一种最宜抒发感情的文学体裁，其创作又几乎可以不受外部环境的限制，历史上有很多佳作甚至就产生在个体失去自由（如被囚禁、被羁押、被流放）的境遇中乃至临刑前，所以，当你因时事而感触，因景物而兴慨，因各种遭际而涌发出喜怒哀乐的不同情感时，你很可能会萌发写诗的冲动。又因你多多少少读过些传统诗词，你很可能会将之作为体裁的首选。现在有那么多人在尝试写作旧体诗词，不就是一个最好的证明么？既然如此，倘若你掌握了诗词写作的基本知识，那么在抒发情感时必然会更加得心应手，作品的品位也必然能得到提升。